

# 第一章 比选公告

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明双新”或“比选人”）拟通过公开比选方式择优选聘供应商，相关情况如下：

## 一、委托的主要工作内容

宏明双新针对公司饮用水需求，现就该项目选聘能够提供满足公司需求的相关设备直饮净水设备年租赁和后续服务的供应商。

## 二、对比选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申请人应符合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二）投标人须在四川省注册或省外注册在四川设有正式的分支机构，且注册3年以上，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提供承诺函）。

（三）投标人必须有固定营业场所。（提供承诺函）

（四）投标人必须持有《卫生部涉水产品卫生许可批件》。

（五）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

## 三、比选报名

请于2022年5月19日至5月24日工作时间上午9:00-12:00时，下午14:00-17:00时，按要求将指定电子版报名文件发送至指定邮箱报名并领取比价资料。

## 四、报名需提交的材料

- （一）营业执照副本原件（留加盖鲜章的复印件）；
- （二）单位介绍信原件或授权委托书原件；
- （三）经办人身份证原件（留加盖鲜章的复印件）；

## 五、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

接受比选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为2022年5月25日14:00，比价申请文件必须在此规定时间之前专人送达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腾飞大道265号121会议室。比选申请文件正本一套副本一套（统一进行密封），文件袋标注项目、机构名称，密封条加盖

单位鲜章。同时需提交正式版报名材料（注意：需携带要求原件材料，未提交视为报名无效）。迟到的比价申请文件、未按照要求密封的比价申请文件，比选人予以拒收。

比选人定于北京时间2022年5月25日14:00在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腾飞大道265号121会议室举行比选申请文件开启仪式，比选人邀请已递交比选申请文件的供应商到现场监督，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应当对本单位递交的比选申请文件开启情况签字确认。

以上内容如有变化，比选人将另行通知。

## 六、公告发布

本次比选公告发布媒介：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chinahongming.com/>)

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cnhomin.com/>)

## 七、联系方式

比选人：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青羊区腾飞大道265号

邮政编码：610091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028-87335511-8205

电子邮箱：wd@hm-sx.com



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9日